

##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2023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30，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南京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 A4 号楼公司 1918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6 人，分别为李祥先生、周伟先生、方忠宏先生、叶邦银先生、仇向洋先生、商海彬先生；杨国平先生、周衡翔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之《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的相关内容。

### 2、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931.79 万元。母公司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 81,023.43 万元，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931.79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3.18 万元，当年支付普通股股利 5,779.30 万元，吸收合并子公司增加 2,428.02 万元，公司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83,910.77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78,261,9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5,782.62 万元，剩余 78,128.15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如在本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现金分红总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之《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在对各项资产全面清查的基础上，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超过6,500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不超过1,30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财务审计费人民币100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人民币4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9、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南京市城市建设投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市城建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南京华润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能源”）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所发生的提供劳务、租赁资产、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等交易。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与市城建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总额预计不超过 2,684.61 万元，与华润能源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总额预计不超过 1,485.20 万元。

关联董事李祥先生、商海彬先生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他 6 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 14:00 在公司（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8 号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 A4 号楼）十七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